证券代码:000832 证券简称:*ST 龙涤 公告编号:2006-005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董事未出席名单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赵瑞民	出差	未委托
宋叔意	因公出差	刘克奇
林淑贤	因公出差	刘克奇
于宁	会议重叠	未委托
郭大生	参加国际会议	卢儒生
叶永茂	会议重叠	卢儒生
徐殿国	出差	未委托
高旭光	出差	未委托

1.4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负责人赵瑞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迎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宝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 龙涤
股票代码	00083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阿城市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阿城市和平街
邮政编码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150316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1503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ongdi.biz
电子信箱	stock@longdi.biz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士龙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阿城市和平街	
电话	0451-53715276	
传真	0451-53717473	
电子信箱	songshilong0832@sina.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826,436,019.67	1,179,561,487.06	-29.94%	1,465,595,449.95
利润总额	-188,821,852.75	-925,600,597.31	79.60%	-570,164,611.62
净利润	-178,208,741.18	-636,977,893.94	72.02%	-460,699,33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72,512.85	-608,355,562.26	80.16%	-471,456,63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45,452.87	-370,198,494.00	167.38%	29,573,860.93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总资产	1,186,208,687.67	1,114,175,567.05	6.47%	2,058,533,850.5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612,797,441.35	-426,659,101.35		427,819,987.3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每股收益	-0.5062	-1.8092	72.02%	-1.3085
每股收益(注)	-0.5062	-	-	-
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10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110.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7085	-1.0515	167.38%	0.084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每股净资产	-1.7406	-1.212		1.2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7406	-1.212		1.22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各项营业外收支总金额冲回的减值准备	1,227,385.93
补贴收入	56,308,842.40
合计	57,536,228.33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68,469,773	47.85%	0	168,469,773	47.85%
1.发起人股份	76,571,459	21.75%	0	76,571,459	21.75%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61,228,189	17.39%	0	61,228,189	17.39%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5,343,270	4.36%	0	15,343,270	4.36%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其他	0	0.00%	0	0	0.00%
2.募集法人股份	91,898,314	26.10%	0	91,898,314	26.10%
3.内部职工股	0	0.00%	0	0	0.00%
4.优先股或其他	0	0.00%	0	0	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83,600,000	52.15%	0	183,600,000	52.15%
1.人民币普通股	183,600,000	52.15%	0	183,600,000	52.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52,069,773	100.00%	0	352,069,773	100.00%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4,07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17.39%	61,228,189		51,750,000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7.83%	27,557,254	27,557,254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	其他	1.41%	14,980,000	14,980,000	10,000,000
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其他	1.39%	4,928,000	4,928,000	4,928,000
哈尔滨威德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1.31%	4,620,000	4,620,000	
陕西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	其他	1.23%	4,340,000	4,340,000	4,340,000
深圳市发润农产品配送连锁商业有限公司	其他	1.13%	3,999,800	3,999,800	
黑龙江龙涤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0.87%	3,080,000	3,080,000	
陈玉龙	其他	0.87%	3,066,736		
中国纺织物资(集团)总公司	其他	0.80%	2,800,000	2,800,000	
前10名流通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陈玉龙			3,066,736	人民币普通股	
冯汝英			1,715,639	人民币普通股	
冯永顺			1,4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桂英			1,240,093	人民币普通股	
王秀云			1,033,200	人民币普通股	
魏卿			969,340	人民币普通股	
吴竞			941,741	人民币普通股	
谈凤英			884,478	人民币普通股	
杨洪秀			868,2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荣新			8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是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以30%的持股比例参股中外合资企业;黑龙江龙涤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是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7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其在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质押、冻结、托管等情况及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东为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93年5月7日,注册资本17,839万元,法定代表人赵瑞民,持有本公司17.39%股份,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为:化学合成纤维、聚酯切片。出口:涤纶产品、针织产品及其它化纤产品。进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其它化纤原材料、设备(含成套设备)及备件。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赵瑞民	董事长	男	56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17,000	17,000		0.85	否
宋叔意	董事	男	42	2004年6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00	是
高旭光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04年6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1.00	否
刘克奇	董事	男	48	2004年6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10,200	10,200		1.00	否
郭晓萍	董事	女	53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00	是
于宁	董事	男	42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3,400	3,400		0.00	是
林淑贤	董事	女	48	2005年6月26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00	是
郭大生	独立董事	男	65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2.00	否
徐殿国	独立董事	男	45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2.00	否
卢儒生	独立董事	男	61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2.00	否
叶永茂	独立董事	男	62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2.00	否
张晓光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05年8月26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00	是
闵军	监事	男	42	2005年9月26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赵君	监事	男	34	2004年6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张巨宏	副总经理	男	43	2004年6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丛斌	总工程师	女	40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邓迎春	副总会计师	女	42	2003年5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宋士龙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05年8月28日至2006年5月28日	0	0		0.80	否
合计	-	-	-	-	30,600	30,600	-	15.65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化纤行业,主营业务是生产、销售聚酯熔体和切片、熔体直纺长丝、短丝,产品为纺织工业原料。全年生产聚酯熔体46,709吨,生产聚酯切片35,402吨,生产直纺长丝9,087吨,生产熔体直纺短丝37,263吨,生产工业丝20,952吨.

过去的一年在改制工作组和中达集团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克服了重重困难,确保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具体的讲,2005年原料和能源价格居高不下,全国聚酯装置继续增加,产能严重过剩,使本已低迷的化纤行业雪上加霜,全国化纤行业绝大多数企业亏损,有的被迫限产、停产甚至破产。面对着十分严峻的市场形势和残酷的竞争局面,我们不得已而为之,又停掉了老短丝厂,不得不对主生产厂和辅助生产厂降低生产负荷。虽然生产经营步履维艰,但在中达集团鼎力相助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我们为实现“三不一发展”的工作目标做出了艰苦的努力,生产经营还是取得了一定成绩。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82,64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1,830万元,利润总额-18,882万元。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合成纤维制造业	82,643.60	80,776.44	2.26%	-29.94%	-29.72%	-0.3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短丝	35,127.27	36,039.30	-2.60%	-15.09%	-13.46%	-1.93%
长丝	35,505.45	32,243.83	9.19%	6.83%	3.66%	2.77%
切片	12,010.87	12,493.30	-4.00%	-72.29%	-70.38%	-6.69%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81,172.82	-31.83%
国外销售	1,470.78	100.00%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工业丝二期	12,000.00	2005年3月试生产	1994
合计	12,000.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0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列示事项及数据真实。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15.5亿元资金无力偿还,计划2005年实现债务和解,目前没能如期签署正式和解协议,导致公司财务状况恶化,并背负巨额财务费用,以至于严重影响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公司将积极努力,敦促控股股东,利用以资抵债、债务和解等一切方式,力争尽快解决大股东占款问题。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尽早达到正常稳定地状态。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2005年度亏损,不分配。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	2003年1月1日	6,480.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6,48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6,48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6,480.00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1,353.00	11.86%	2,784.00	11.32%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1,804.00	88.68%
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	8,525.00	74.72%	0.00	0.00%
合计	9,878.00	86.58%	24,588.00	10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00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	-1,064.00	80,740.00	0.00	0.00
合计	-1,064.00	80,740.00	0.00	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0.00万元,余额39,529.00万元。

资金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到2005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占用资金15.5亿元。经与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反复协商,控股股东计划在2006年10月底前利用与债权人的债务和解收益12.67亿元偿还对我公司的部分占款;在2006年12月底前以其有效资产1.83亿元偿还对我公司的部分占款,共计可偿还占款14.5亿元,偿还率为93%。2006年控股股东可全部偿还对我公司的非经营性占款,可大部分偿还经营性占款。届时可彻底解决大股东占款问题。

请次方案是否能确保在2006年底前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股改时间表

在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后,实施股改。

7.6.2 其他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权,公司财务经营等方面行使监督权,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依法运作,合法经营,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债务重组、公积金弥补亏损等重大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在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偿还情况进行重点监督检查。公司董事会与控股股东、战略投资者历尽磨难,在省政府国资委的支持帮助下,与债权银行、资产管理公司谈判、协商,做了大量细致工作,至今没有签署正式债务和解协议。公司因控股股东占用大量资金,财务状况得不到改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的2005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现状。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

4、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

5、关联交易公平,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与哈尔滨阿斯宝化纤有限公司及中达集团均签定了产品合同销售和原料采购合同。所发生的交易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市场交易,交易价格合理,属于公平交易,没有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6、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

针对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0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其列示事项及数据真实。导致这一结果的原因是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巨额资金占用,且无力偿还,控股股东原计划利用国家对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改造政策,于2005年实现与债权人债务和解,至今没能如期签署正式和解协议,导致公司财务状况恶化,并背负巨额财务费用,以至于严重影响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无法表示意见

审 计 报 告

京永证审字(2006)第007号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涤公司”)200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5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2005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龙涤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

经审计,我们发现:

1、龙涤公司巨额银行债务已逾期,且无力偿还。

如会计报表附注(十二.1)所述,截止2005年12月31日,龙涤公司银行借款143,573万元,其中120,173万元已逾期。上述大部分借款龙涤公司已无力偿还。

2、龙涤公司累计亏损巨大,且已处于资不抵债的状态。

截止2005年12月31日,龙涤公司在以资本公积47,524万元和盈余公积8,702万元弥补亏损之后,累计经营亏损仍达73,419万元,股东权益为-61,280万元,已处于严重的资不抵债状态。

3、控股股东长期占用巨额资金,且偿还能力较差。

如会计报表附注(十二.2)所述,龙涤公司的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长期占用龙涤公司资金,截止2005年12月31日,占用资金余额为155,026万元,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占用资金缺乏偿债能力。

龙涤公司2005年度经营亏损17,821万元,主要原因是对应收控股股东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款项提取坏账准备13,725万元,截止2005年12月31日,对黑龙江龙涤集团有限公司提取坏账准备累计已达136,679万元。

由于对龙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疑虑,我们无法评价龙涤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会计报表的合理性。因此,我们无法对上述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民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万宝

报告日期:2006年4月26日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简介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经黑龙江省体改委[1993]305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于1993年3月25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6月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字[1998]138号文和证监发字[1998]139号文批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司字[2000]143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00年10月23日至11月3日,以1999年末总股本317,79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2.142858股,配股价为每股人民币7.00元,共募集资金231,674,421.14元(已扣除承销费等费用)。2001年6月1日,由于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已满3年,内部职工股获准上市流通。截止20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352,069,773股,其中,国有法人股61,228,189股,占总股本的17.39%;社会法人股107,241,584股,占总股本的30.46%;社会公众股(含高管股)183,600,000股,占总股本的52.15%。

本公司于2001年2月23日经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变更工商登记,注册号2300001100987,注册资本35,207万元。

本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有涤纶长丝和短丝、聚酯切片、工业丝等。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的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计价原则采用历史成本法。其后发生的资产减值,按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处理。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经济业务按发生当日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本位币记账,期末有关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均按期末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本位币记账,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属于日常经营活动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取得的计价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价。投资成本是指公司取得短期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或者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等。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出售短期投资所获得的价款,减去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未收到的已计入应收项目的股利、利息等后的余额,作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投资的期末计价及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短期投资在期末时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确认为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公司在对短期投资运用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时,采用按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并确定计提跌价准备;如果某项短期投资比较重大(如占整个短期投资10%及以上),则按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准备。

8、坏账的确认标准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确认坏账损失的标准为: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如因债务人死亡或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发生损失和应收款项逾期五年以上。

(2)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

公司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除下列事项外应计提坏账准备。

①关联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款项,

②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应收款项。

如上述款项可能产生坏账,则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3)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和比例

①本公司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

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为1年以内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3%计提;

账龄为1-2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10%计提;

账龄为2-3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20%计提;

账龄为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余额的30%计提。

③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摊销

本公司存货购入时均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产成品、包装物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的管理采用永续盘存制。至少于年末,对各种存货进行全面盘点,并根据盘点结果调整账面记录。

(4)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在期末时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损失。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①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②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③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④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⑤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①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②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③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④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的,或虽投资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除追加投资、将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转为投资或收回投资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一般应当保持不变。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借方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处理,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期限,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含10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贷方差额,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在取得股权投资后,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不属于投资企业的净利润除外),调整投资的账面价值,并作为当期投资损益。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也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投资的账面价值。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应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成本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权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投资成本。

对长期债权投资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利息收入,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未到期债券利息和计入初始投资成本的相关税费,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在期末时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单项投资项目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固定资产取得时的成本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账价值。

⑤在原有固定资产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支出,减去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变价收入,作为入账价值。

⑥公司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⑦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⑧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A 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B 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如受赠的系旧的固定资产,按照上述方法确认的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⑨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⑩经批准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按调出单位的账面价值加上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中,还应当包括公司为取得固定资产而交纳的契税,耕地占用税、车辆购置税等相关税费。

(3)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原值扣除5%的残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分类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166	5
机器设备	14	6.785	5
运输设备	10	9.5	5
电子设备	5	19	5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取得计价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项核算,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自营工程的支出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机械费等;出包工程的支出包括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设备安装工程还包括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工程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等。如有为在建工程而发生的专门借款,在建工程成本中还包括当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应当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做调整。

(3)在建工程的期末计价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3、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范围和确认条件

(下转B110版)

证券代码:000832 证券简称:*ST 龙涤 公告编号:2006-004

黑龙江龙涤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